

山西财经大学科研处

科便字〔2017〕11号

关于组织申报 2018 年度山西财经大学青年科研 基金项目的通知

各学院、科研机构及有关单位：

为提升我校青年教师的科研能力，培育国家级项目，根据《山西财经大学科研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晋财大校[2013]46号），学校决定启动 2018 年度山西财经大学青年科研基金项目申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要求

1、基础学科的选题要贯彻国务院《统筹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总体方案》的精神，应用学科的选题要围绕党的十九大精神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、《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》及省委、省政府关于促进金融创新、推进民营经济发展、推进科技创新的决策部署确定。

2、要彰显我校学科特色优势，有利于形成稳定的学科研究方向，有助于科研团队建设。

3、申报人应为年龄不超过 35 周岁（1983 年 1 月 1 号以后出生）的在岗教职工（不含在读博士生），特别注意申报人所授课程、研究方向和申报项目之间的一致性。

4、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得申报本次项目：

(1) 在研的山西财经大学青年科研基金项目负责人；

(2) 所主持的山西财经大学青年科研基金项目因各种原因被撤销者；

(3) 本项目要求 2-3 年内发表 A 级论文 1 篇或 B 级论文 2 篇，无法保证按期完成项目任务者。

5、申报人填写《山西财经大学青年科研基金项目申请书》(以下简称《申报书》)，交本人所在单位。

6、各单位要积极组织符合《山西财经大学科研项目管理办法》所规定条件的教职工申报，认真把关、审核《申报书》并填写推荐意见，于 2018 年 1 月 9 日前，将《申请书》纸质版 3 份，活页 5 份(以上材料均为 A3 纸双面印制、中缝装订)及电子版报送科研处。

二、联系方式

联系电话：7666721

联系人：郝志鹏 彭小露

电子邮箱：kjcymb@126.com

附件：1、山西财经大学科研项目管理办法

2、山西财经大学青年科研基金项目申请书

